**目 录**

**第一部分 梅州市农产品质量监督检验测试中心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梅州市农产品质量监督检验测试中心2015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梅州市农产品质量监督检验测试中心2015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梅州市农产品质量监督检验测试中心概况**

**梅州市农产品质量监督检验测试中心2015 年度部门决算**

**一、主要职能**

梅州市农产品质量监督检验测试中心于2003年11月成立，是隶属于梅州市农业局的公益一类事业法人单位，是农业部农产品质量安全检测与评价重点实验室---广东省农科院农产品公共监测中心在梅州的试验基地。主要职责：负责辖区内农产品质量安全的日常监督检验工作，承担市级以上政府和农业行政主管部门下达的各项检测任务等。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本部门内设办公室、检测室和质量控制室3个科室。

现有编制12人，在编人员12人，无离退休人员。其中高级职称4人，中级职称4人；在职硕士研究生学历3人、本科学历7人。内设办公室、检测室和质量控制室3个职能部门

**第二部分**

**梅州市农产品质量监督检验测试中心2015年度部门决算表**

公开01表-08表

**第三部分**

**梅州市农产品质量监督检验测试中心2015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15年度预决算执行情况分析

（1）综合收支的对比数

梅州市农产品质量监督检验测试中心2015 年度收入总计943.02万元，支出总计159.40万元。与2014 年相比，收入总计增加485.39万、增长106.06%，支出总计增加2.05万元，增长1.30%。主要原因：一是新增“农产品质量安全检测体系建设中央项目配套资金”等财政拨款支出预算500万元；二是“2015年农产品质量安全检验检测体系建设项目中央基建投资预算（拨款）资金200万元到位。

（2）2015年收入决算说明

2015年本年收入合计943.02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902.87万元，占95.74%，上级补助收入40万元，占4.24%，其他收入0.15万元，占0.01%。

（3）2015年支出决算说明。

2015年本年支出合计159.40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06.87万元，占67.04%；项目支出52.53万元，占32.95%。

(4)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梅州市农产品质量监督检验测试中心2015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146.58万元，决算数156.7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6.92%。与2014 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15.37万元，增长110.62%。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及以前年度和2015 年基本工资标准调整，相应增加支出。

2.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梅州市农产品质量监督检验测试中心2015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156.73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农林水（类）农业（款）事业运行（项）支出104.46万元，占66.65%，农林水（类）农业（款）农产品质量安全（项）49.86万元, 占31.81%，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医疗保障（款）医疗保障（项）2.41万元，占1.53%。

2015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按用途划分，基本支出106.87万元，占68.19%，其中：工资福利支出94.76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2.41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9.70万元，其他资本性支出等支出0万元；项目支出49.86万元，占31.81 %，主要用于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

（二）“三公经费”支出

2015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3.90万元，支出决算为3.03万元，完成预算的77.69%，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2.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0.53 万元，完成预算的37.85%。

2015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3.03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2.5 万元，占82.51%；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0.53 万元，占17.49%。具体情况如下（按照对应科目进行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2.5 万元，主要包括：（1）报废 0 辆、更新购置 0辆，购置支出 0 万元；（2）公务车保有量 1 辆，全年运行维护费支出 2.5万元，与2014年相比上升4.16%，原因主要是监测任务增加，下乡次数相对增加。

3.公务接待费支出0.53 万元，与2014年相比下降22.05%。公务接待8批次，接待人数54人。原因主要是严格按照中央八项规定要求，厉行节约。

（三）关于事业运行经费支出的说明

2015年我中心事业运行经费支出9.70万元，比2014年决算增加1.06万元，增长112.26%，主要原因是办公费用价格上涨。

（四）关于政府采购支出的说明

2015年我中心政府采购支出总额23.98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23.98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

（五）国有资产占用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2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1辆，其他用车1辆。）

（六）关于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的说明

本年度未开展预算绩效管理工作。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二、事业运行经费：为保障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三、财政拨款收入：指中央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四、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如：中国财政杂志社的刊物发行收入，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中国资产评估协会、中国国债协会、中国会计学会收取的会费收入等。

五、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如：中国财政杂志社广告收入等。

六、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按规定动用的售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